**项目管理流程**

|  |  |  |
| --- | --- | --- |
| **阶段** | **时间** | **办理程序** |
| **一、学生**  **申请与**  **选拔** | 2015年12月 | **项目通知**。中外合作办学办公室、教务处及相关学院联合发布通知。 |
| 2016年1月15日前 | 学生填写[《国际交流联合培养申请表》](http://www2.scut.edu.cn/io/files/misc/undergraduate%20exchange%20application.doc)，由学院对申请学生资格进行审核，【并对比学生在两校第四年该修读课程的匹配度，确保学生在国外学习一年后可达到华工该专业的毕业标准。】审核通过后，负责人签名盖章，并报送中外合作办学办公室。申请学生应身心健康、品学兼优（大学期间所学课程总评必须全部及格），具有较强的学习能力和英文能力，其中英文能力应符合海外学生英文成绩的最低要求（托福102；雅思6.5）。 |
| 2016年1月31日前 | 学生进行申请，并将申请材料邮寄至对方学校 |
| 2016年3-5月 | 伊利诺伊大学香槟分校**复核入选名单。**伊利诺伊大学香槟分校将对学生申请资料进行审查，并确认最终入选名单。中外合作办学办公室将《关于公布伊利诺伊大学香槟分校交换学习学生名单的通知》送教务处、学工处及财务处备案，并通知有关学院和学生本人。督促学生赴教务处签订协议书与声明。 |
| 2016年3-5月 | **学生获得录取通知书；学生**自行前往公安局办理出国护照。 |
| **二、填写课程修读申请表。** | 2016年5月 | **填写课程修读申请表。**学院依据我校培养计划，参考对方学校培养计划，指导学生选课。学生填写《华南理工大学全日制本科生校外课程修读申请表》，经所在学院审批，统一报教务处备案。 |
| **三、学生**  **与学校签订协议书** | 2016年5月 | **与学校签订协议书与声明。**派出学生及其亲属在派出前与学校签订《华南理工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赴国（境）外高校联合培养（国际交换生）协议书》、《学生声明》及《亲属声明》（由教务处代表我校与学生签署）。 |

|  |  |  |
| --- | --- | --- |
| **四、 学生办理**  **出国手续** | 2016年6月 | **办理保留学籍手续。**派出学生填写[《华南理工大学本科生保留学籍申请表》](http://202.38.194.235/jiaowuchu/%e4%b8%8b%e8%bd%bd%e4%b8%93%e5%8c%ba/%e6%95%99%e5%ad%a6%e7%ae%a1%e7%90%86/%e5%ad%a6%e7%b1%8d%e7%9b%b8%e5%85%b3/res/fa4f810c-02e9-4b80-9970-25197b7edace.doc)，到教务处办理保留学籍手续。学生**应留下本人、家长及委托人的联系方式**，代为处理学生在我校的事宜，如到教务处申领成绩单及办理毕业相关手续等。 |
| 2016年7月-8月 | **办理签证手续。**派出学生在收到录取通知后，自行前往美国驻广州总领事馆办理签证，购买机票；相关申办费用以及购买相关保险等费用均由派出学生自理。 |

|  |  |  |
| --- | --- | --- |
| **五、学生出国交流** | 2016年8月 | **按时到对方学校报到。**派出学生按时到对方学校报到，并于报到后一周内将国（境）外住址和联系方式告知学校中外合作办学办公室和所在学院指定的联系教师。 |
| 2016年9月至2017年6月 | 学生在对方学校学习期间，应跟我校中外合作办学办公室、教务处以及学院保持联系。**学院应及时为学生安排论文指导老师及答辩相关事宜。** |
| **六、学分互认及成绩入档** | 2017年6月 | **学生完成论文撰写，并按学院规定完成论文答辩。** |
| 2017年6月底 | **学分互认工作。**由派出学生填写《本科生校外课程学分认定申请表》，并将国（境）外高校修读的课程**成绩单原件**及各门课程的**课程说明**一并提交学院。由学院根据派出前制订的修课申请及《华南理工大学全日制本科生公派出国（境）学习交流管理办法》、《华南理工大学全日制本科生学生交流课程学分、学位管理细则》规定办理学分互认手续，将学生成绩单归档，并报教务处备案。 |
| 2017年7月中旬 | **学院对学生毕业资格进行审查，并报教务处审核**，符合毕业资格的学生可获我校本科毕业证及学士学位证书。 |